**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山东省新闻学会**

**关于开展2018年度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

**作品复评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新闻单位：**

山东新闻奖评选工作是检阅我省新闻战线“三项学习教育”活动成果和新闻工作年度业绩的重要平台。今年，参照新修订的中国新闻奖评选办法，对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评选办法进行了适当修改与调整。现将该办法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照评选规定，认真负责，严格把关，推荐优秀作品参加评选。2018年度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评选，截稿时间为2019年3月30日。请务必在截稿时间前寄送参评作品，逾期未报，视为自动弃权。

其他有关事宜详见附件。

附：1．2018年度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评选办法

2.山东新闻媒体融合作品报送数额分配表

3、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参评目录

4、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推荐表

5、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推荐表（新媒体品牌栏目）

6、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新媒体品牌栏目代表作基本情况

7、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新媒体品牌栏目2018年每月第二周作品目录

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山 东 省 新 闻 学 会

2019年2月15日

**附件1**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复评办法**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复评是省新闻“两会”设立的一个专项奖，是为推荐媒体融合作品参加山东新闻奖定评举办的评选活动，每年评选一次。

一、参评范围

参评范围为经国家正式批准的报社（报业集团）、广播电台、电视台和新闻网站，原创并在其移动端发布，于上一年度应用数字技术、移动互联网技术进行融合传播的新闻作品。其中，新闻网站指新闻单位和新闻宣传主管部门主办的具有登载新闻业务资质的网站。

二、评选项目

（1）**短视频新闻**：在移动端发布的短视频类新闻作品（含纪录片）。短视频新闻作品不超过 8 分钟。作者（主创人员）超过 6 人按“集体”申报。

（2）**移动直播**：与新闻性事件的发生和发展同步采集现场信号并发布，集现场报道、背景介绍与事态分析等于一体的新闻作品。对同一新闻事件进行的间断性直播选取其中 1 个完整直播段参评。跨年直播的作品，首次播出时间在上一年度，作品主体部分在上一年度完成的，计入上一年度。移动直播作品不超过 180 分钟。作者（主创人员）超过 8人按“集体”申报。

（3）**新媒体创意互动：**以用户交互为主要特征，发布方与用户方形成完整新闻传播链条的新媒体作品。音视频类新媒体创意互动作品不超过30 分钟。作者（主创人员）超过 8 人按“集体”申报。

（4）**新媒体品牌栏目**：新闻媒体持续发布且有固定名称的新闻板块（单元）。要求已持续发布一年以上（不含一年），年度内发布不少于 52 次。作者（主创人员）超过 8 人按“集体”申报。

（5）**新媒体报道界面：**在移动端发布的新闻作品界面。作者（主创人员）超过 8 人按“集体”申报。

（6）**融合创新：**在媒体融合报道方面有重大创新的新闻作品。作者（主创人员）超过 8 人按“集体”申报。

以上所有按照“集体”申报的作品需附作者（主创人员）名单，作者（主创人员）报送数量上限为规定的主创人员数量的2倍以内。

编辑报送要求：每件作品必须报1—3名编辑，不能空缺，超过3人按“集体”申报。作者（主创人员）、编辑人员可以重复。以上所有项目的编辑均按照此要求报送。

三、评选标准

（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落实“四向四做”，践行“四力”要求。

（2）媒体融合奖项要求作品即时性强、交互性强、共享性强，技术应用效果好，传播效果好。鼓励内容呈现方式创新和技术应用创新的作品。

（3）短视频新闻要求时效性强，新闻价值大，立意深刻；现场感强，音质画面效果好，信息含量丰富；剪辑精心，短小精悍。

（4）移动直播要求策划周密，能够全面迅速准确地采集与传播新闻现场的重要信息，音质画面清晰（对重大突发事件的报道可适当放宽），充分体现新媒体直播特征，体现用户的参与性、同场感。

（5）新媒体创意互动要求主题鲜明，特点突出；交互性强，社会反响好；技术先进，有传播力、感染力；体现新闻性、互动性、技术性的高度统一。

（6）新媒体品牌栏目要求内容选择与栏目定位、发布平台相适应；发布量大、交互性强；编排制作精良，社会影响较大。

（7）新媒体报道界面体现新闻性与艺术性的统一，运用图片、漫画、音视频等手段表达新闻主题、展现新闻内容，版面语言丰富，界面设计主题鲜明、风格独特、布局合理、互动性强、色彩协调，便于阅读。

（8）融合创新要求作品在报道内容、报道形式、传播渠道等方面有所突破或创新，传播效果好，社会影响大，对推动媒体融合发展有积极引领和示范效应。

1. 设奖数额

1．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复评设奖120件：其中一等奖30件，二等奖50件，三等奖70件。由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和山东新闻奖专项奖复评委员会向复评获奖作者颁发证书。

2．复评推荐30件一等奖作品参加山东新闻奖定评，评出一等奖8件，二等奖10件，三等奖12件。

五、报送数额及要求

1．媒体融合奖分初评和复评，初评由各工作委员会和研究会负责组织实施，具体要求由各工作委员会和研究会另行通知，并按要求向复评委员会推荐作品。复评由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组织。

2.复评报送数额分配及报送流程见（附件2），

3.媒体融合作品复评材料制作要求：

（1）媒体融合作品复评材料每件作品制作20份。

（2）《山东新闻奖参评作品报送目录》（附件3）。由报送单位填报。

（3）《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推荐表》（附件4）。

“发布账号（APP）”栏须填报规范名称。

“社会效果”栏填写作品发布后的社会影响，转载、引用、互动、点击率等情况以及应用新技术情况。

“推荐理由”栏填写报送单位撰写的评语，并由报送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名确认。未明确填报的，不予受理。

参评“移动直播”奖项，须在此表后附1份1000字以内的直播简介。包括直播意义、直播流程和规模、直播点设定和社会影响等内容。

（4）提交参评作品全屏截图打印件。

（5）提交参评作品二维码打印件。

（6）提交音视频类参评作品文字稿。

（7）参评作品可下载的，使用U盘提供作品原件电子版。文字作品复制为Word文档，音频作品复制为音质效果好的WAV或MP3格式文件，视频作品复制为高清晰的AVI或MP4格式文件。复制后请务必检查作品内容是否完整；音质、画面是否清晰；播放是否流畅，能够前进和后退。播出时含有的片头、片尾、广告等内容，不得删除。

（8）《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推荐表》（新媒体品牌栏目）（附件5）。仅限参评新媒体品牌栏目奖项填写，填报要求同（附件4）。

（9）《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新媒体品牌栏目代表作基本情况》（附件6）。选取2018年上、下半年代表作各1篇。如代表作为音视频类作品，须附代表作文字稿（代表作不得再参加本届中国新闻奖其他项目评选）。

（10）《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奖项新媒体品牌栏目2018年每月第二周作品目录》（附件7）。填写连续12个月每月第二周（如遇重大节假日或重大事件，顺延一周）任意1天发布的任意1件作品标题。

4．如发现参评作品、获奖作品有报道虚假、失实，相关申报材料有篡改、伪造等情况，即撤销该作品参评或推荐资格；对相关单位予以警告、通报批评并禁止其推荐单位在下一年度参评；对该作品的作者、编辑将予以通报批评并禁止其三年内参省记协组织的各项评选活动。

5．凡发现参评作品的推荐（报送）单位和作者，对有关人员有请客吃饭、赠送钱物和有价证券等涉嫌贿选行为，一经查实则取消该作品的参评资格或推荐资格，该作品的作者今后不得参加省记协主办的各项评选活动，对吃请、收受钱物和有价证券等有关人员给予相应处罚。

六、报送须知

1．未交纳2018年会费的单位不予受理。

2．截稿日期为2019年3月30日,以邮戳为准,逾期视为自动弃权。请用特快专递邮寄，以免延误或丢失。

3．寄送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6122号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办公室，并注明“媒体融合”。

邮政编码：250014

联 系 人：张锡杰 0531- 85196067

记协网址：jixie.sdnews.com.cn

记协邮箱：shengjixie@163.com

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山 东 省 新 闻 学 会

2019年2月15日

**附件2**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奖报送数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数量** | **报送流程** |
| 1 | 大众日报（含农村大众）、山东广播电视台 | 各5件 | 直接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收件人见本通知） |
| 2 | 地市报工作委员会 | 共32件 | 十七地市党报报送，由地市报工作委员会初评后，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 |
| 3 | 济南广播电视台、青岛广播电视台 | 各3件 | 直接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推送（收件人见本通知） |
| 4 | 烟台、淄博、潍坊、威海、泰安、临沂、德州、聊城、东营、菏泽、枣庄、济宁、滨州、日照、莱芜广播电视台 | 各2件 |
| 5 | 晚报都市报工作委员会 | 共20件 | 各晚报都市报报送，由晚报都市报工作委员会初评后，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 |
| 6 | 全省主要新闻网站 | 共20件 | 各新闻网站报送，由网络作品复评委员会初评后，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 |
| 7 | 专业报工作委员会 | 共15件 | 各专业报报送，由专业报工作委员会初评后，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 |
| 8 | 企业报工作委员会 | 共10件 | 各企业媒体报送，由企业媒体工作委员会初评后，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 |
| 9 | 高校报工作委员会 | 共10件 | 各高校报报送，由高校报报工作委员会初评后，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 |
| 10 | 县级媒体工作委员会 | 共20件 | 各县级媒体报送，由县级媒体工作委员工作委员会初评后，向山东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新媒体工作委员会报送 |
| **总计** | | 173件 |  |

**附件3**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奖项报送作品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品标题** | | | **参评项目**  **（参评国际传播作品请注明）** | | **时长** | | **推荐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送单位意见** | **领导签字**    **（盖单位公章）**  **2019 年 月 日** | | | | | | | |
| **联系人** | |  | **电话** |  | **手机号** | |  | |
| **地 址** | |  | | | **邮 编** | |  | |

**附件4**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标题 |  | | | 参评项目 | |  | |
| 作品网址 | 请另附作品二维码页。 | | | | | | |
| 主创人员 |  | | | | | | |
| 编辑 |  | | | | | | |
| 主管单位 |  | | 首发日期及时间 | | | 填报×月×日×时×分 | |
| 发布账号（APP） |  | | 作品时长 | | | 音视频类参评作品填报 | |
| 采编过程  （作品简介） |  | | | | | | |
| 社会效果 | 请在此栏内填报作品播出后的社会影响，转载、引用、互动、点击率等情况以及应用新技术情况，可另附策划文案。 | | | | | | |
| 推荐理由 | 报送单位（推荐单位/推荐人）在此栏内填报评语及推荐理由。由报送单位（推荐单位/推荐人）主要领导签名确认并加盖报送单位公章。  签名：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联系人 |  | 邮箱 |  | | 手机 | |  |
| 地 址 |  | | | | 邮编 | |  |

**附件5**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作品推荐表（新媒体品牌栏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栏名称 |  | | | 创办日期 | | 年 月 日 | |
| 发布单位 |  | | | 更新周期 | |  | |
| 发布平台 |  | | | | | | |
| 主创人员 |  | | | | | | |
| 编 辑 |  | | | | | | |
| 专栏简介 | 包括专栏定位、作品评介、形式体裁、风格特点、受众反映、社会效果等，不超过2000字，可另附页。 | | | | | | |
| 推荐  理由 | 填报评语及推荐理由。由报送单位（推荐单位/推荐人）主要领导签名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  签名：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联系人 |  | 邮箱 |  | | 手机 | |  |
| 地址 |  | | | | 邮编 | |  |

**附件6**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新媒体品牌栏目代表作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栏目名称 | |  | | |
| 发布日期 | | 年 月 日 | 作品时长 | 音视频类参评作品填报 |
| 作  品  评  介 |  | | | |
| 采  编  过  程 |  | | | |
| 社  会  效  果 |  | | | |

**附件7**

**山东新闻奖媒体融合新媒体品牌栏目**

**2018年每月第二周作品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月份** | **标 题** | **发布日期** | **代表作** | **网址链接** |
| 1月 |  |  |  |  |
| 2月 |  |  |  |  |
| 3月 |  |  |  |  |
| 4月 |  |  |  |  |
| 5月 |  |  |  |  |
| 6月 |  |  |  |  |
| 7月 |  |  |  |  |
| 8月 |  |  |  |  |
| 9月 |  |  |  |  |
| 10月 |  |  |  |  |
| 11月 |  |  |  |  |
| 12月 |  |  |  |  |

注：填写连续12个月每月第二周（如遇重大节假日或重大事件，顺延一周）任意1天发布的任意1件作品标题。